

最新基建消防工程合同 消防工程施工合同 (大全5篇)

随着人们法律意识的加强，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签订合同能够较为有效的约束违约行为。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基建消防工程合同 消防工程施工合同(五篇) 篇一

- 1、甲方无正当理由未按合同约定付款，收到乙方的书面催告通知后在十日内仍未支付的，应从催告期满之日起，向乙方支付应付款项的2%的违约金。
- 2、工程未通过验收前，甲方擅自使用造成损坏的，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工程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除外。
- 3、工程如未按合同约定时间竣工，每延误一天，乙方必须向甲方支付本工程总造价的2%的违约金。
- 4、由于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的质量原因、乙方施工质量等原因，导致本工程在使用期间出现的质量事故、安全事故或火灾事等，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 5、工程未达到合同规定的质量验收标准或未通过政府消防主管部门的验收，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同时乙方必须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无偿返工直至通过消防验收。
- 6、乙方在工程竣工后七日内将竣工资料及其他与工程有关的资料交付甲方，否则每延误一天，必须向甲方支付工程总造价2%的违约金。

基建消防工程合同 消防工程施工合同(五篇) 篇二

服务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经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的消防设备委托乙方进行维护保养，达成如下协议条款，共同遵守。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点：

3、工程范围：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即为生效，有效期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甲方委托乙方保修服务的消防设备共有3个系统：

（1）火灾自动报警/消防联动控制系统；

（2）消火栓系统；

（3）自动喷淋灭火系统。

2、消防系统的维护保养：共_____个月。

维修费用及其付款结算办法：

1、经双方协商，该项工作每年的维护保养费_____元。
（大写：_____元整）。

2、协议双方签字盖章生效后半年内支付协议额的_____%的维护费，即：_____元。

(大写: _____元整)

甲方:

- 1、甲方需提供消防系统的全套竣工资料, 如果竣工资料不全, 应提供消防平面图或建筑结构图, 以保证乙方的维护保养工作能得到顺利进行, 其中包括消防水系统、电系统的系统图及平面图, 主要消防产品资料等。在维护过程中, 乙方如需原设计、施工单位提供有关资料, 甲方应牵头做好协调工作。
- 2、甲方应安排专职值班员24小时值班, 值班员能够正确操作设备, 遇有故障情况及时通知乙方。
- 3、值班员对设备运行情况做好日常记录, 认真填写故障报修单并及时报修, 对重大修理项目积极组织协调。
- 4、甲方如进行装修, 必须事前通知乙方, 不经乙方同意, 装修方不得随意打断、更改消防线路; 移动或拆除探测器。装修改造期间现场的消防安全工作由甲方负责。
- 5、保养期间甲方应派相关人员并提供便利条件, 协助乙方的工作。

乙方:

乙方承接消防系统的维护保养任务后, 对该工程消防系统做到精心维护, 科学检修。

- 1、在对某些隐蔽工程进行维修时, 乙方应尽量保护原设施, 若不可避免要对原装修进行改动, 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 2、乙方应严格执行定期检修和紧急排故等维护保养工作。每次保养后,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一份由乙方技术人员签名的保养记录, 并由甲方主管领导或指定代表签字确认。

3、乙方在维护保养期间负责各消防设备的清洁工作。

4、消防设备在使用过程中如有损坏乙方负责维修，如果设备严重损坏至无法修复需要更换时，设备金额达到人民币100元以上的，乙方需向甲方主管部门提出，经甲方同意后再行更换，更换费用由甲方承担，并按设备报价合理收取。

乙方应根据甲方公司维保标准开展相应的维护保养工作，保证系统的正常运行。

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范进行施工，达到合格标准。

乙方完工后，甲方应在30天内向市消防支队申请验收，乙方保证能通过消防部门的一次性验收，并将竣工图及资料交齐甲方后方可进行结算。如工程未能通过验收的，乙方须返工至通过验收合格为止，各种费用自理并承担逾期交付的违约责任。

(1) 甲方不按时付款的，甲方从逾期付款之日起，每逾期一天，按应付款的千分之一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 乙方不按时完成工程，超工期的，每超工期一天，按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 乙方完成的工程不符合质量要求的，消防部门一次性验收不合格的，应返工直至达到要求，造成超工期的，按本条第(2)项支付双倍的违约金。造成复检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包括二次检测费）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工程所在地区人民法院起诉。

1、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签约代表：

签约时间：_____年__月__日

签约地点：

乙方（公章）：

签约代表：

签约时间：_____年__月__日

签约地点：

基建消防工程合同 消防工程施工合同(五篇)篇三

乙方：

二、 工程地点：西秀区市东路中段

三、 承包方式：单包工

四、 承包单价：

五、 承包内容：按设计施工、图纸及说明、设计变更、技术交底涉及的内容，三层以上的加气砖砌砌筑和二次结构的拉结筋安放，风井、水井、电井、电梯井的抹灰、卫生清理。

六、 施工要求：

1、 墙面垂直度在8mm以内，墙面平整度在10mm以内，水

平灰缝平直10mm以内。

2、通缝，每道墙3皮砌块的通缝不得超过3外，不得出现四皮砌块及四皮砌块高度以上的通缝，灰缝均匀一致。

3、接槎：砂浆要密实，砌块要平顺，不得出出破槎、松动做到接槎部位严实。

4、砌块与门窗口连接：将预制好砣块安放在门洞口及窗洞口边，砣块四周的砂浆要密实饱满，安放预制门过梁要打底灰，严禁不打灰放置过梁。

七、 安全要求：

1、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施工，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设备，如安全帽等，严禁违章作业，如施工中不慎发生安全事故，在一般事故中除去保险赔额外伍仟元(小写：5000.00元)以下由乙方自行负责。

3、乙方必须文明施工，施工现场内严禁酒后作业，施工场内不能发生打架、斗殴、偷盗等现象，无论任何原因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

八、 工期安排：

乙方必须按甲方规定的时间完成工作量，如乙方人手不足或不听从甲方安排的甲方有权将乙方施工停止。

九、 付款方式：

在施工过程中甲方平时保证乙方工人每天基本生活费，个人开支费用不得超过人民币100.00元，拨款时按乙方的工作量的50%预支，工程完工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一个星期付80%，尾款在一个月內全部结清。

十、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工程完工结清余款后自动失效，本合同壹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持壹份，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代表： 日期：

乙方代表： 日期：

基建消防工程合同 消防工程施工合同(五篇)篇四

承包方（乙方）： _____

根据《xxx合同法》《xxx建筑法》《xxx消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甲乙双方在遵循自愿、平等、公平、诚信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点：

3、工程地点：

4、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采用总价包干的承包方式，乙方的预算书是组成合同的一部分，合同价款经双方确认后，预算范围内所含工程内容一次包死，结算时不予以调整，预算范围以外的洽商变更另行单独结算。

1、本合同工期为____日，自乙方进场之日起至本工程竣工之日止。乙方接到甲方书面进场通知后____日内进场施工。

(1) 因甲方设计变更或工程量增加而影响正常工期的；

(4) 在施工中如因连续间歇性停水、停电影响正常施工的；

(5) 非因乙方原因造成前道工序没有完成，影响本工程进度的；

(6) 隐蔽工程乙方通知甲方验收，甲方没有按时验收的；

(7) 甲方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的。

1、工程价款为：（大写）_____，（小写）_____。

(1) 经批准的设计变更；

(2) 非乙方原因造成的现场施工与图纸不符，需增加工程量。

3、工程结算价格调整计算方法：上述引起的任何洽商增减，在洽商签订时双方确定金额，最终工程结算为固定合同价+洽商金额，不再另行结算。

4、工程结算价格需第三方审计机构完成的：乙方施工完毕后20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交本工程完工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甲方收到乙方递交的完工结算及完整的结算资料后，应在3个月内组织第三方审计机构给予确认，延期视为认可乙方所报结算金额。

1、工程所需所有材料由乙方购买供应到施工现场；产品成品材料由乙方提供样板给甲方、监理方看样板认可同意后，由乙方购买供应到施工现场（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除外）。

2、所有材料设备供应附有出厂合格证明及生产许可证件，并严格按照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及要求进行检验，并须符合国家规定的安全和质量标准。

3、施工中，由于甲方原因导致工程设计变更造成乙方采购的

材料、设备不适用，甲方给予乙方适当的补偿后，不适用的材料设备由乙方自行处理。

4、材料设备采用投标文件承诺采用的品牌或同类产品（采用的产品品牌须经过甲方的书面确认）。

1、甲方应在乙方进场前7日，向乙方提供施工图纸和施工说明____套，并向乙方进行技术交底。

2、乙方按照工程图纸、施工说明、组织计划、进度计划等组织施工，上述约定的事项变更的，双方均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3、涉及隐蔽或单项工程的，在工程隐蔽或单项工程竣工前2日，乙方应当通知甲方到场验收。验收合格，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上签字；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整改后重新验收。甲方不能按时进行验收，应在验收前1日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延期要求，延期不能超过2日。甲方未能按以上时间提出延期要求、不进行验收或拒绝在验收记录上签字，乙方可自行组织验收，甲方应承认验收记录。

1、工程完工后，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5日内组织自行验收，并在验收后14天内给予认可或提出修改意见。承包人按要求修改，并承担由自身原因造成修改的费用。甲方收到乙方送交的竣工验收报告后5天内不组织验收，或验收后14天内不提出修改意见，视为竣工验收报告已被认可。

2、自行验收合格后，双方办理工程移交手续。

3、甲乙双方积极配合向公安机关消防机构申请消防验收或消防备案。

2、工程竣工、消防验收取得验收合格证后一周内，付工程总

价的60%，计rmb□_____元。

乙方负责保修期限为_____年，自公安机关消防机构消防验收合格或本工程投入使用之次日先到期之日起计算。乙方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24小时内到达现场并及时处理。如非乙方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不属于乙方保修范围，如需乙方维修，甲方需支付给乙方相应的费用。

1、由于乙方原因逾期完工的，每逾期一日，乙方支付甲方本工程价款1%的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价款的3%。

2、由于甲方原因导致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的，甲方应补偿乙方因停工所造成的损失。需乙方后续进场施工的，甲方承担后续进场费用。

3、如甲方未按合同约定付款的，每延误一日，按工程价款的1%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4、由于乙方原因，本工程经公安机关消防机构验收不合格或消防备案后抽查不合格的，乙方应返工，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

5、工程完工后，甲方应在3个月内组织验收，甲方不能按约定日期组织验收，应从约定期限最后一天的次日起承担工程保管责任及应支付的费用。

1、本合同及其附件、技术标准、设计方案、招标文件等的约定如有不一致，解释顺序应为：本合同及其附件、技术标准、设计方案、招标文件。

2、双方在合同执行期内如有争议，应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无效任何一方均可向_____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公章）： _____

签约代表： _____

签约时间： _____年__月__日

签约地点： _____

乙方（公章）：

签约代表： _____

签约时间： _____年__月__日

签约地点： _____

基建消防工程合同 消防工程施工合同(五篇)篇五

2、工程地点： _____

第二条承包范围： _____

第三条工程承包方式： _____

第四条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_____

第五条工程造价、付款方式及价款调整

工程造价： _____

付款方式： _____

价款调整： _____

第六条工程质量及验收标准

2、乙方所进场的各种原材料、设备必须有出厂合格证书，试验、化验报告单，使用说明，检测、检验报告和设备验收标准。甲方或政府消防主管部门可以随机抽检原材料和设备，并有权对其进行化验、检测(化验、检测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不合格的材料、设备不允许进场使用和安装。

3、工程质量必须符合《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xx]、《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66-1992]、《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1-1996]、《机械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31-1998]、《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xx]、《室内消火栓给水灭火系统安装工程施工工艺标准》[j512-20xx]及其他的国家和行业现行的相关标准、规范。

4、乙方交工前应做48小时的试运行试验。

第七条安全施工

1、乙方在遵守现行有关的国家和地方有关规范要求的同时，还必须执行甲方的《建设工程安全文明管理办法》。

2、乙方在施工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或消防条例等乙方原因导致发生的质量事故、安全事故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及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八条材料设备采购

第九条质量保修

1、本工程免费质量保修期限为_____年，终身维护保养。

2、乙方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4小时内到达现场并及时处理。

3、在免费保修期内，乙方应有专人负责该项目的保修工作，定期与甲方沟通达到2次/月，以书面记录材料为准。同时，必须保证通讯畅通，令甲方能够随时同乙方取得联系。如乙方更换保修人员或联系电话，应及时通知甲方。若因乙方通讯不畅或故意不接，拖延推诿，甲方将视为乙方放弃保修责任，有权自行解决，由乙方承担所有费用并加收10%的劳务费。

乙方联系电话：_____乙方联系人：_____

4、保修金支付方法

4.1质量保修金在规定的质保期满后，如无任何质量问题，甲方一次性无息付给乙方。

4.2在免费质量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未能在第二条规定时间内进行维修，则视为授权甲方组织维修，并由乙方承担所有费用和质量责任，同时甲方加收维修费用10%的劳务费。上述费用在乙方质保金中直接扣除后，乙方负责补足质保金。

4.3在免费质量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由于乙方原因，甲方无法同乙方取得联系，按照上一款执行。

4.4出现质量问题后，甲方是否与乙方指定的联系人取得联系及联系时间以甲方联系记录为准，维修项目及费用以甲方、实际施工方双方签字的发票为准。

4.5乙方维修人员到达现场后，必须按照甲方规定的时间、材料、工艺进行维修，对同一问题重复维修两次以上者(含两次)，甲方有权视乙方为责任心不强，技术不过关而自行解决，费用由质保金中扣除。

第十条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负责为乙方协调施工用水、用电，由乙方承担费用。
- 2、乙方在合同签订前向甲方提供企业资质证书、营业执照副本、法人代码证等相关资质证明。
- 3、乙方必须向甲方提施工组织设计、质保服务措施等相关文件和资料，不得以任何理由隐瞒。
- 5、乙方必须按照经甲方书面确认或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和甲方确认的安装方案、方法进行施工、安装，不得擅自改动如有变更以书面的变更通知单为准。
- 6、乙方提出的变更必须经甲方书面确认后，方可组织施工，否则后果自负，如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 7、乙方必须遵守防火设计、施工和验收规范以及行业标准进行施工，发现违规和缺陷要主动及时向甲方报告。
- 8、乙方对消防电气线路、消防给水管道等隐蔽工程都要进行过程检验和最终检验，并且要结合施工、安装、调试、验收等重大程序分阶段做好质量记录。消防工程安装施工完毕但未通过消防验收之前，乙方应对整个消防系统负责。消防验收合格后，乙方必须主动向甲方供有关消防设施安装调试记录、开通报告、隐蔽工程记录和消防工程使用手册等文件资料，切实履行交接手续并主动做好工程的后期维护保养工作。
- 9、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未移交甲方前，乙方应妥善保护甲方提供的设备及现场工程，造成损坏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 10、乙方负责为甲方培训维护人员共计_____人，直至完全独立操作为止。

第十一条违约责任、索赔

- 1、甲方无正当理由未按合同约定付款，收到乙方的书面催告通知后在十日内仍未支付的，应从催告期满之日起，向乙方支付应付款项的2%的违约金。
- 2、工程未通过验收前，甲方擅自使用造成损坏的，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工程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除外。
- 3、工程如未按合同约定时间竣工，每延误一天，乙方必须向甲方支付本工程总造价的2%的违约金。
- 4、由于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的质量原因、乙方施工质量等原因，导致本工程在使用期间出现的质量事故、安全事故或火灾事等，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 5、工程未达到合同规定的质量验收标准或未通过政府消防主管部门的验收，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同时乙方必须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无偿返工直至通过消防验收。
- 6、乙方在工程竣工后七日内将竣工资料及其他与工程有关的资料交付甲方，否则每延误一天，必须向甲方支付工程总造价2%的违约金。

第十二条廉洁约定

甲方责任：

- 1、甲方有责任向乙方介绍本单位有关廉洁合作管理的各项规定。
- 2、甲方有责任对本单位人员进行廉洁合作管理规定的教育。
- 3、甲方人员应严格遵守本单位有关廉洁合作管理的规定，不得接受乙方带有娱乐性质的宴请，不得接受任何形式的实物、

现金或礼券。

4、甲方在工程项目建设期间发现甲方人员任何形式的索贿行为，均应及时采取措施予以制止，并及时通报给乙方单位领导。

5、甲方人员如违反廉洁合作管理规定，甲方应视情节轻重、影响大小给予行政及经济处罚。

6、对于乙方举报买甲方人员违反廉洁合作规定的情况，甲方应及时调查，根据调查情况进行严肃处理。

乙方责任：

1、乙方应保证乙方有关人员了解买甲方单位有关廉洁合作管理规定，并遵照执行。

2、乙方不得邀请甲方人员参加带有娱乐性的宴席，不得以任何形式赠送实物、现金或礼券。

3、乙方在合作期间发现乙方人员任何向甲方人员行贿行为，均应及时采取措施予以制止，并及时通报给甲方审计部。

4、乙方有责任接受甲方对乙方在合作期间廉洁合作管理执行情况的监督。

5、乙方人员有义务就甲方人员任何形式的索贿或受贿行为及时向甲方审计部举报；如乙方向甲方人员行贿，或甲方人员向乙方索贿，乙方满足其要求且并未向甲方举报的，一经查实，除追回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外，乙方承诺在以后合作过程中，在合同单价的基础上再让利20%，并对本方知情不报人员进行相应处罚，否则甲方有权扣除应付乙方所有货款，并终止本协议。

6、如因乙方单位及人员在合作期间贿赂甲方人员，被检查机关立案查处的，甲方有权取消或终止本协议的履行，并扣除所有应付乙方货款，同时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其他方面的责任。

甲方监督电话：_____

第十三条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其他约定

1、本合同正本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四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

2、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3、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合同附件及相关说明，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

合同经办人：_____合同经办人：_____

电话：_____电话：_____

传真：_____传真：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号： _____ 帐号：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协议签订地： _____ 协议签订地： _____